



We are  
**100 Years YOUNG**

百年傳承 **基業長青**

**Interim Report 2011**  
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HKEx Stock Code 香港交易所股份代碼：728  
NYSE Stock Code 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CHA



# 目 錄

1	財務重點
2	董事長報告書
7	國際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8	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
10	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
11	未經審核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未經審核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9	其他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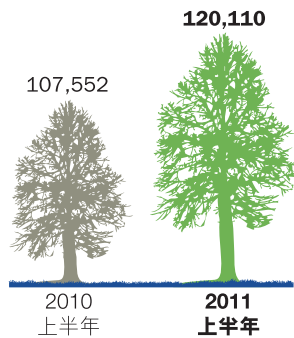
## 不含一次性初裝費收入的攤銷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變化率
	2010年	2011年	
經營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07,552	<b>120,110</b>	11.7%
EBITDA <sup>1</sup> (人民幣百萬元)	45,759	<b>48,501</b>	6.0%
EBITDA率	42.5%	<b>40.4%</b>	(2.1個百分點)
淨利潤 <sup>2</sup> (人民幣百萬元)	8,811	<b>9,710</b>	10.2%
每股基本淨利潤(人民幣元)	0.11	<b>0.12</b>	10.2%
資本開支(人民幣百萬元)	17,918	<b>20,967</b>	17.0%
自由現金流 <sup>3</sup> (人民幣百萬元)	18,591	<b>15,458</b>	(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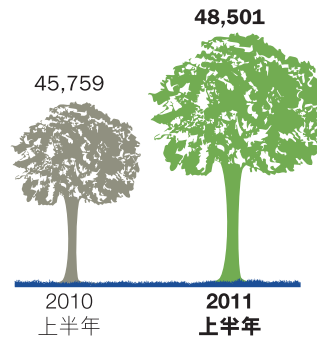
## 含一次性初裝費收入的攤銷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2010年	2011年
經營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07,817	<b>120,208</b>
EBITDA <sup>1</sup> (人民幣百萬元)	46,024	<b>48,599</b>
EBITDA率	42.7%	<b>40.4%</b>
淨利潤 <sup>2</sup> (人民幣百萬元)	9,076	<b>9,808</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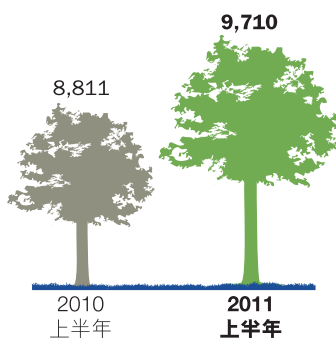
### 經營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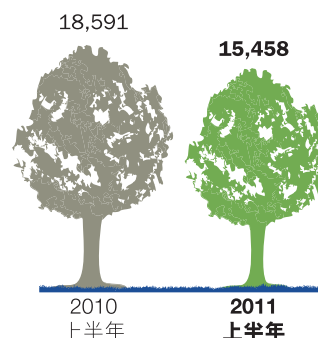
### EBITDA<sup>1</sup>(人民幣百萬元)



### 淨利潤<sup>2</sup>(人民幣百萬元)



### 自由現金流<sup>3</sup>(人民幣百萬元)



1 為方便投資者比較分析，EBITDA為扣除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前的金額。

2 淨利潤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3 自由現金流的計算方法為扣除初裝費攤銷收入後的EBITDA扣減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資本支出和所得稅。



2011年上半年，面對移動互聯網技術日新月異的新形勢，我們抓住社會經濟信息化進程加快的良好機遇，深化戰略轉型。我們積極落實「智能管道的主導者、綜合平台的提供者、內容和應用的參與者」的戰略定位，堅持融合差異化經營，以移動、寬帶和行業應用為突破口推動全業務規模發展，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形成了創新發展、集約運營、精確管理和價值提升的發展新格局，公司全業務經營步入可持續發展的健康軌道。



## 經營業績

2011年上半年公司經營按計劃穩步推進。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1,202.08**億元。扣除初裝費攤銷的影響後，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201.10**億元，同比增長**11.7%**；EBITDA<sup>1,2</sup>為人民幣**485.01**億元，同比增長**6.0%**，EBITDA率為**40.4%**；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97.10**億元，同比增長**10.2%**，在用戶規模化發展的同時實現盈利能力的顯著提升；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12**元；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09.67**億元；自由現金流<sup>3</sup>達到人民幣**154.58**億元。

考慮到公司的發展機遇及公司計劃於2012年向母公司收購移動網絡資產，為保留資金靈活性，董事會決定本年度不派發中期股息。董事會在審議全年業績時，將積極審視末期股息派發方案並向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 深化轉型，全業務進一步規模化發展

今年上半年，公司深入探索全業務運營的規律和發展路徑，深化融合拓展，創新發展模式，不斷培育新的產品和能力，以朝陽業務帶動全業務運營，規模化發展取得新的突破。

## 3G帶動移動業務快速拓展

2011年上半年，移動互聯網應用日益豐富，逐漸成為社會移動信息消費的重要組成部分，用戶的3G使用習慣開始形成。受惠於公司終端策略的成功實施，3G手機消費門檻顯著降低，帶動公司移動業務步入快速規模化發展階段。上半年移動用戶淨增**1,785**萬戶，用戶總量達到**1.08**億戶，成功跨越億戶關口，成為全球最大的CDMA網絡運營商，其中3G用戶佔比達到**19.9%**，高於行業平均水平；移動服務收入同比增長**36.8%**，達到人民幣**311.39**億元，佔經營收入的比重進一步提升至**25.9%**。

上半年，我們在3G智能手機方面取得關鍵性突破，在售3G智能手機超過**100**款，3G千元智能手機銷量行業領先，3G智能終端性價比顯著提升。我們遵循移動互聯網業務的市場規律，在固移融合發展的基礎上，以智能手機終端為引領，採用「先賣終端、後配套餐」的方式，強化體驗式營銷，並大力推進自有營業廳向手機電子消費市場的賣場化改造。我們通過優化渠道佣金激勵政策，有效調動社會渠道積極性，有力提升其終端銷售和客戶發展佔比，成為發展公眾客戶的重要途徑。我們堅持高價值流量經營策略，積極推薦熱門應用，上半年，3G手機上網流量月複合增長率超過**12%**。我們加大熱點地

1 為方便投資者比較分析，EBITDA為扣除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前的金額。

2 計入初裝費攤銷收入後的EBITDA為人民幣**485.99**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98.08**億元，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12**元。

3 自由現金流的計算方法為扣除初裝費攤銷收入後的EBITDA扣減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資本支出和所得稅。



區Wi-Fi的覆蓋深度和廣度，通過Wi-Fi加大對手機流量的分流，有效提升了客戶的移動寬帶體驗。

### 寬帶提速促進規模化發展

作為信息服務的主要高速載體，寬帶速率和普及率成為國家信息化的重要標杆。公司適時啟動「寬帶中國·光網城市」建設，並進一步優化營銷與服務舉措，上半年新增有線寬帶用戶661萬戶，用戶總量達到7,009萬戶；有線寬帶接入收入同比增長13.1%，達到人民幣297.55億元，佔經營收入的比重進一步提升至24.8%。

上半年，我們深化統一賬號經營，基本實現了寬帶賬號、手機號、自有內容應用賬號的統一身份識別，不斷改善用戶體驗；積極提升寬帶服務，多渠道受理用戶訴求，優化後台流程，提升客戶響應速度；為客戶提供自主融合套餐，豐富客戶選擇，提高客戶滿意度；加快寬帶提速步伐，服務區內城市地區已普遍實現8M帶寬覆蓋，20M帶寬的覆蓋範圍達到65%，IP骨幹網總帶寬提升至26T，競爭優勢得到鞏固，在助力當期用戶拓展的同時，為未來的競爭奠定了新的基石。

### 依托政企客戶優勢，發力行業信息化應用

隨著國家科學發展理念和實踐的不斷深化，行業信息化應用市場成為一座儲量豐富的「金礦」。我們充分發揮在ICT和移動網

絡方面的綜合實力，加速拓展，上半年增值和綜合信息服務實現收入人民幣223.59億元，同比增長24.2%。

上半年，我們繼續加快政務監管執法、金融、大企業和聚類中小企業等行業的信息化應用成熟產品的規模化複製與推廣：針對政企用戶市場，我們聚焦細分客戶的關鍵性需求，提供針對性的個性化解決方案，並將移動、寬帶等基礎業務有機地融入行業應用當中，帶動基礎業務的規模化發展；針對聚類中小企業市場，我們大力推廣「旺鋪助手」、「翼機通」等熱門產品，並轉變發展方式，推廣社會代理拓展模式。同時，我們積極拓展「雲服務」市場，集約構建全國性的「雲」資源服務管理平台，大力推進「雲計算」在行業應用領域的拓展，不斷提升行業信息化解決方案的提供能力。

### 固網語音業務經營風險進一步釋放

今年上半年，固話用戶總量為1.72億戶，上半年淨減283萬戶，固網語音收入為人民幣264.62億元，佔總收入比重下降至22.0%，流失趨勢進一步減緩；「小靈通」用戶規模繼續顯著下降，「小靈通」收入佔經營收入的比重已降至1%以下，業務風險基本釋放。

### 未雨綢繆，全面部署創造未來

縱觀全球通信產業發展格局，產業主體多方位、多交叉、全面化的重組融合已成為不可阻擋的大趨勢，誰擁有移動互聯網優勢，誰



就將引領未來。作為電信運營商，我們依托網絡和用戶優勢，勇於挑戰，應變做優，積極落實「智能管道的主導者、綜合平台的提供者、內容和應用的參與者」的戰略定位，因應市場需求的變化情況，計劃用三到五年的時間分步推進，充分發揮全業務運營商所擁有的網絡基礎優勢，打造客戶可識別、業務可感知的智能管道，提供高度融合、功能強大、公平開放的綜合能力平台，做強自營核心應用產品，同時廣泛與產業鏈的參與者合作，全力支持合作夥伴部署和經營其內容和應用，不斷為用戶提供更加豐富的通信信息體驗，共鑄健康而充滿活力的產業鏈。

### 「智能管道的主導者」

我們的智能管道將具備高帶寬、固移網絡融合、用戶可自主參與網絡的配置與管理、以用戶和業務區分的分級按需保障等特點。今年我們大力推進以無源光網絡(「PON」)為主的光纖接入網絡建設，規模化提升骨幹網和接入網的帶寬；繼續完善3G網絡覆蓋，持續改善網絡質量，保持行業領先水平，並打造運營級的Wi-Fi網絡，強化與3G網絡的協同分流；採用深度包檢測(「DPI」)等技術，強化移動網絡的客戶、業務識別能力，實施移動流量的精確管控。

### 「綜合平台的提供者」

我們的綜合平台將是面向全業務、服務全客戶、承載全功能、集成多能力的高度融合的業務承載和能力開放平台。通過提升平台的基礎運營能力並對外開放，我們將能夠聚合

更多的開發者，提供更多高價值的流量。從今年上半年開始，我們着手整合各類應用平台資源，逐步實施集約化運營，實現用戶信息和能力資源在全集團範圍內的共享；逐步建設及對外開放包括統一認證、電子支付和移動定位等多種能力；積極引入「雲計算」技術，建設部署「雲」資源池，並同步著手建設全國集中性的「雲」資源管理和服務平台。利用現有的平台資源和能力，我們已經引入「騰訊QQ」、「微博」和「UC瀏覽器」等多家第三方優質內容應用產品，不斷提升流量價值。今年6月，我們發起建立「移動互聯網開放合作聯盟」，與互聯網公司、終端廠商等共同推進合作開放，打造合作共贏的產業鏈。

### 「內容和應用的參與者」

在內容應用上我們堅持做強做優原則，立足自身資源，有選擇地發展自營匯聚型內容、應用以及支付和定位等能力型產品，並致力於創新體制和機制，通過市場化的運營和發展模式，培育未來收入的增長點。上半年，公司設立創新業務事業部，強化對創新類產品的集約化運營能力，實現自營八大基地產品的整合營銷，加快內容應用類業務的規模化推廣，不斷提高基地產品的滲透率和活躍度，實現基地產品的初步規模化擴張：「189郵箱」、「天翼LIVE」、「天翼空間」等已上線產品目前已初具規模，用戶分別達到3,678萬戶、2,835萬戶和2,730萬戶。同時，公司加快移動支付業務的拓展，上半年「翼支付」交易額已實現人民幣86億元。



## 社會責任和公司治理

中國電信作為大型的綜合電信運營企業，深知自己肩負的重要社會責任。近年來，我們不斷完善「信息高速公路」建設投入，維護互聯網信息健康，推進技術創新，促進產業繁榮發展；不斷改善運營與服務，為個人、家庭、企業客戶提供優質的綜合信息服務，提升客戶價值；積極履行環境責任，推進節能減排和綠色運營，建設「綠色綜合信息服務提供商」；自覺履行公益責任，開展扶貧幫困與公益捐贈工作，做有責任心的企業公民。

我們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準的公司治理水平，持續提高公司透明度，確保公司健康發展，努力提升企業價值。我們在公司治理方面的持續努力得到資本市場的廣泛認可，並在上半年獲得多項嘉許，其中包括：獲《Finance Asia》評選為「亞洲區最佳管理公司」和「亞洲最佳電信公司」；獲《Euromoney》評選為「亞洲最佳管理公司」第一名，成為首家連續兩年獲此殊榮的公司；獲《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亞洲區最佳公司治理企業」和「中國最佳企業社會責任」等獎項。

## 未來展望

當前，公司的規模發展正面臨難得的黃金機遇期，3G業務將快速增長，寬帶進入高速發展期，政企信息化需求旺盛；同時現有行業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移動互聯網時代的產

業融合也將帶來新的挑戰。下半年，公司將持續深化轉型，堅持差異化策略，加快規模化發展：在基礎業務方面，以應用拓展政企市場，以融合拓展公眾市場，以3G引領移動市場，關注聚類市場，發力農村市場。在創新業務方面，堅持流量經營，上下協同，集約化運營，快速發展移動互聯網業務；從政企客戶切入，拓展「雲服務」市場。我們還將進一步優化渠道策略，努力實現自有實體渠道和社會代理渠道的雙驅動，並大力拓展移動互聯網營銷新渠道；堅持手機終端多元化發展，促進產業鏈持續繁榮。

面對未來，我們充滿信心。公司將以創新求變的精神、合作共贏的心態、務實的作風和高效的執行力，不斷實現規模化發展的新突破，為股東創造更多的價值。

最後，本人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和廣大客戶一直以來所給予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並對尚冰先生在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期間做出的卓越貢獻表示感謝。

王曉初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北京

2011年8月23日





# 國際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8頁至第28頁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表，此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按照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表。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 合併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百萬元列示)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b>262,563</b>	275,248
在建工程		<b>23,374</b>	14,445
預付土地租賃費		<b>5,305</b>	5,377
商譽		<b>29,919</b>	29,920
無形資產		<b>8,460</b>	9,968
所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		<b>1,178</b>	1,123
投資		<b>723</b>	854
遞延稅項資產	8	<b>9,845</b>	10,779
其他資產		<b>3,967</b>	4,396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345,334</b>	352,110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723</b>	3,170
應收所得稅		<b>2,461</b>	1,882
應收賬款淨額	4	<b>20,383</b>	17,328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b>5,222</b>	5,073
原限期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b>3,321</b>	1,9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b>25,911</b>	25,824
<b>流動資產合計</b>		<b>61,021</b>	55,245
<b>資產合計</b>		<b>406,355</b>	407,355



## 合併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貸款	6	16,098	20,675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6	1,361	10,352
應付賬款	7	44,444	40,039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8,992	52,885
應付所得稅		688	327
一年內攤銷的遞延收入		2,181	2,645
<b>流動負債合計</b>		<b>123,764</b>	126,923
<b>淨流動負債</b>		<b>(62,743)</b>	(71,678)
<b>資產合計扣除流動負債</b>		<b>282,591</b>	280,432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貸款	6	41,304	42,549
遞延收入		3,252	3,558
遞延稅項負債	8	2,152	2,361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46,708</b>	48,468
<b>負債合計</b>		<b>170,472</b>	175,391
<b>權益</b>			
股本		80,932	80,932
儲備		154,447	150,536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合計</b>		<b>235,379</b>	231,468
非控制性權益		504	496
<b>權益合計</b>		<b>235,883</b>	231,964
<b>負債及權益合計</b>		<b>406,355</b>	407,355

第14頁至第28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合併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每股數字外,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	2010年 人民幣
經營收入	9	<b>120,208</b>	107,817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		<b>(25,412)</b>	(25,839)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b>(25,490)</b>	(22,812)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b>(22,205)</b>	(19,752)
人工成本	10	<b>(19,237)</b>	(17,196)
其他經營費用	11	<b>(13,373)</b>	(8,398)
經營費用合計		<b>(105,717)</b>	(93,997)
經營收益		<b>14,491</b>	13,820
財務成本淨額	12	<b>(1,309)</b>	(1,855)
投資收益		<b>4</b>	9
應佔聯營公司的收益		<b>43</b>	28
稅前利潤		<b>13,229</b>	12,002
所得稅	13	<b>(3,380)</b>	(2,885)
本期利潤		<b>9,849</b>	9,117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價值的變動		<b>(130)</b>	(115)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價值的變動的遞延稅項		<b>32</b>	27
換算中國大陸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b>(35)</b>	13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b>(1)</b>	5
稅後的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b>(134)</b>	(70)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b>9,715</b>	9,047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b>9,808</b>	9,076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b>41</b>	41
本期利潤		<b>9,849</b>	9,117
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b>9,674</b>	9,015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b>41</b>	32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b>9,715</b>	9,047
每股基本淨利潤	15	<b>0.12</b>	0.11
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15	<b>80,932</b>	80,932

## 合併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	
	股本 人民幣	資本公積 人民幣	股本溢價 人民幣	重估盈餘 人民幣	法定儲備 人民幣	其他儲備 人民幣	匯兌儲備 人民幣	留存收益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制性權益 人民幣	權益合計 人民幣
2010年1月1日餘額	80,932	(2,804)	10,746	10,863	60,606	2,907	(667)	59,149	221,732	881	222,613
本期利潤	—	—	—	—	—	—	—	9,076	9,076	41	9,11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74)	13	—	(61)	(9)	(70)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74)	13	9,076	9,015	32	9,047
已實現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估增值的遞延 稅項	—	—	—	—	—	57	—	(57)	—	—	—
已實現重估增值	—	—	—	(255)	—	—	—	255	—	—	—
已實現土地使用權的 遞延稅項	—	—	—	—	—	(65)	—	65	—	—	—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65)	(65)
股息	14	—	—	—	—	—	—	(6,031)	(6,031)	—	(6,031)
2010年6月30日餘額	80,932	(2,804)	10,746	10,608	60,606	2,825	(654)	62,457	224,716	848	225,564
2011年1月1日餘額	80,932	(2,804)	10,746	10,339	62,634	2,913	(715)	67,423	231,468	496	231,964
本期利潤	—	—	—	—	—	—	—	9,808	9,808	41	9,849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99)	(35)	—	(134)	—	(134)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99)	(35)	9,808	9,674	41	9,715
已實現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估增值的遞延 稅項	—	—	—	—	—	63	—	(63)	—	—	—
已實現重估增值	—	—	—	(247)	—	—	—	247	—	—	—
已實現土地使用權的 遞延稅項	—	—	—	—	—	(70)	—	70	—	—	—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26)	(26)
處置附屬公司	—	—	—	—	—	—	—	—	—	(7)	(7)
股息	14	—	—	—	—	—	—	(5,763)	(5,763)	—	(5,763)
2011年6月30日餘額	80,932	(2,804)	10,746	10,092	62,634	2,807	(750)	71,722	235,379	504	235,883

# 合併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	2010年 人民幣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a)	<b>41,814</b>	39,091
<b>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b>			
資本支出		<b>(20,433)</b>	(17,518)
購買投資支付的現金		<b>(5)</b>	—
預付土地租賃費所支付的現金		<b>(10)</b>	(1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收到的現金		<b>1,090</b>	143
出售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b>—</b>	7
收回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b>10</b>	—
轉讓預付土地租賃費所收到的現金		<b>50</b>	85
原限期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投資額		<b>(3,321)</b>	(1,259)
原限期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到期額		<b>1,968</b>	442
收購CDMA業務支付的現金		<b>—</b>	(5,37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20,651)</b>	(23,487)
<b>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b>			
取得銀行及其他貸款所收到的現金		<b>14,464</b>	43,39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所支付的現金		<b>(29,309)</b>	(61,336)
支付股息		<b>(6,174)</b>	(5,608)
由於第四次收購而分配予中國電信集團的現金	(b)	<b>—</b>	(534)
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的現金淨額		<b>(23)</b>	(8)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21,042)</b>	(24,09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824</b>	34,804
匯率變更的影響		<b>(34)</b>	13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911</b>	26,325

## 合併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以百萬元列示)

## (a) 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的調節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	2010年 人民幣
稅前利潤	13,229	12,002
調整：		
折舊及攤銷	25,412	25,839
呆壞賬的減值損失	808	940
無形資產的減值損失	8	—
存貨的減值損失	56	19
投資收益	(4)	(9)
應佔聯營公司的收益	(43)	(28)
利息收入	(179)	(139)
利息支出	1,469	2,035
未實現的匯兌虧損／(收益)	19	(41)
報廢和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損失	(163)	919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b>	<b>40,612</b>	<b>41,537</b>
應收賬款增加	(3,895)	(3,208)
存貨(增加)／減少	(609)	38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72)	(297)
其他資產減少	429	532
應付賬款增加	3,988	1,60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5,879	3,979
遞延收入減少	(770)	(1,201)
<b>經營產生的現金</b>	<b>45,462</b>	<b>42,988</b>
收到的利息	182	149
支付的利息	(1,000)	(1,502)
取得的投資收益	11	—
支付的所得稅	(2,841)	(2,544)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41,814</b>	<b>39,091</b>

(b) 第四次收購代表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收購中國電信集團北京市電信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權益。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 主要業務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提供包括固網語音、移動語音、互聯網、基礎數據通信和網元出租、增值服務、綜合信息應用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上海市、廣東省、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湖北省、湖南省、海南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提供固網通信及相關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份收購了碼分多址(「CDMA」)移動通信業務後，本集團亦在中國大陸和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提供移動通信及相關服務。本集團同時在亞太區、南美洲及北美洲部份地區提供網元出租及其他相關服務。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運營由中國政府監管，並遵循政府制定的法律法規。經中國國務院授權，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負責制定中國電信行業的政策法規，其中包括制定及監管基礎電信服務的資費標準，如固網及移動本地及長途電話服務、基礎數據通信服務、網元出租、漫遊及網間互聯結算安排。

##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要求。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授權簽發的中期財務報表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的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但這並不一定預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除了因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關聯方的披露」而導致財務報表中披露與政府相關企業的關聯方交易有所變更外，本集團在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已貫徹採用編製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按本中期財務報表為基礎，對政策運用的影響以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金額作出一些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的數值可能會有別於實際結果。

本中期財務報表包含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和若干附註。這些附註說明了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後發生的重要事項及交易，以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在這期間的變動。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和其附註沒有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2. 編製基準(續)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中期財務報表亦由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了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而是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已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的核數師報告中對該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一家企業的組成部份，該部份從事的經營活動能產生收入及發生費用，並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為基礎進行辨別。在所列示期間內，由於本集團以融合方式經營通信業務，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沒有經營分部。本集團位於中國境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境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經營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經營收入的百分之一。由於金額不重大，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

## 4.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淨額分析如下：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b>21,112</b>	17,466
中國電信集團	(i)	<b>1,302</b>	1,182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b>762</b>	704
		<b>23,176</b>	19,352
減：呆壞賬準備		<b>(2,793)</b>	(2,024)
		<b>20,383</b>	17,328

附註：

(i)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簡稱為「中國電信集團」。

因向用戶提供電信服務而產生的應收賬款在一般情況下於賬單發出後30日內到期。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4. 應收賬款淨額(續)

應收電話及互聯網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11,711	10,769
一至三個月	2,569	2,049
四至十二個月	1,617	1,384
超過十二個月	1,089	495
	<b>16,986</b>	14,697
減：呆壞賬準備	<b>(2,620)</b>	(1,831)
	<b>14,366</b>	12,866

應收其他電信運營商和企業用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一個月內	2,350	1,844
一至三個月	1,563	1,161
四至十二個月	1,547	998
超過十二個月	730	652
	<b>6,190</b>	4,655
減：呆壞賬準備	<b>(173)</b>	(193)
	<b>6,017</b>	4,462

##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24,344	24,071
原期限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1,567	1,753
	<b>25,911</b>	25,824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6.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

短期貸款包括：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從銀行取得的貸款—無抵押	9,371	11,578
其他貸款—無抵押	80	80
中國電信集團貸款—無抵押	6,647	9,017
短期貸款合計	<b>16,098</b>	20,67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所有短期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為5.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從銀行取得的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年利率為4.4%至6.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至5.8%)，借款期限為一年內到期；從中國電信集團取得的貸款之年利率為4.3%至4.7%(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借款限期為一年內到期。

長期貸款包括：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從銀行取得的貸款—無抵押	(i)	2,785	3,054
其他貸款—無抵押	(i)	1	1
中期票據—無抵押	(ii)	39,879	49,846
長期貸款合計		<b>42,665</b>	52,90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b>(1,361)</b>	(10,352)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b>41,304</b>	42,549

附註：

- (i) 從銀行取得的貸款及其他貸款年利率為1.00%至8.3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至8.30%)，於2060年或以前到期。
- (ii)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00.00億元，期限為三年的中期票據，發行年利率為5.30%。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償還該中期票據的全部款項。
-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00.00億元，期限為五年的中期票據，發行年利率為4.15%。
-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00.00億元，期限為三年的中期票據，發行年利率為3.65%。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了兩期中期票據，面值各為人民幣100.00億元，期限均為五年，發行年利率均為4.61%。

以上所有的中期票據均無抵押。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6. 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續)

本集團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均沒有任何財務限制條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動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1,260.85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5.76億元)。

## 7.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分析如下：

	<b>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b>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b>33,013</b>	30,838
中國電信集團	<b>10,829</b>	8,571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b>602</b>	630
	<b>44,444</b>	40,039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是按照與第三方交易條款相似的合約條款償還。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b>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b>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付款	<b>11,688</b>	10,308
一個月以上三個月以內到期	<b>8,918</b>	8,626
三個月以上六個月以內到期	<b>12,334</b>	9,830
六個月以上到期	<b>11,504</b>	11,275
	<b>44,444</b>	40,039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8.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已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組成部份和本期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淨額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i>流動</i>						
準備及減值損失，主要為 應收款呆壞賬	1,266	1,047	—	—	1,266	1,047
<i>非流動</i>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1	3,214	(1,393)	(1,520)	828	1,694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1,003	1,093	(610)	(660)	393	433
土地使用權	5,355	5,425	—	—	5,355	5,425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	—	—	(149)	(181)	(149)	(18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9,845	10,779	(2,152)	(2,361)	7,693	8,418

	2011年 1月1日 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在綜合收益表 確認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i>流動</i>			
準備及減值損失，主要為應收款呆壞賬	1,047	219	1,266
<i>非流動</i>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4	(866)	828
遞延收入及裝移機成本	433	(40)	393
土地使用權	5,425	(70)	5,355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	(181)	32	(149)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8,418	(725)	7,693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9. 經營收入

經營收入是指提供電信服務而取得的收入。本集團的經營收入包括：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固網語音	(i)	26,462	32,915
移動語音	(ii)	18,002	14,102
互聯網	(iii)	36,150	31,114
增值服務	(iv)	12,541	10,849
綜合信息應用服務	(v)	9,818	7,153
基礎數據及網元出租	(vi)	6,998	6,066
其他	(vii)	10,139	5,353
一次性初裝費收入	(viii)	98	265
		<b>120,208</b>	<b>107,817</b>

附註：

- (i) 指向用戶收取的固網電話服務的月租費、本地通話費、國內長途、國際及港澳台長途、網間結算收入及一次性裝機費攤銷額的合計金額。
- (ii) 指向用戶收取的移動電話服務的月租費、本地通話費、國內長途、國際及港澳台長途及網間結算收入的合計金額。
- (iii) 指向用戶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的收入。
- (iv) 主要指向用戶提供包括來電顯示、短信、七彩鈴音、互聯網數據中心、虛擬專網等增值服務而取得的收入的合計金額。
- (v) 主要指向用戶提供系統集成及諮詢服務以及號百信息服務，包括熱線查詢及預訂服務等而取得的收入的合計金額。
- (vi) 主要指向用戶提供基礎數據傳輸服務及向租用本集團電信網絡和設備的其他國內電信運營商和企業用戶收取的租賃費收入的合計金額。
- (vii) 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銷售、租賃、維修及維護設備而取得的收入。
- (viii) 指一次性收取的固網服務的初裝費攤銷額。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0. 人工成本

人工成本歸屬於以下功能：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12,640	11,098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6,597	6,098
	19,237	17,196

## 11. 其他經營費用

其他經營費用包括：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	(i)	6,181	5,293
商品銷售成本	(ii)	7,172	3,087
捐贈		3	6
其他		17	12
		13,373	8,398

附註：

- (i)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指因需使用其他國內及國外電信運營商的網絡來完成從本集團電信網絡始發的語音及數據通信而向其他電信運營商支付的網絡使用費。
- (ii) 商品銷售成本主要指銷售通信設備的成本。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2.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發生的利息支出	1,610	2,172
減：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141)	(137)
淨利息支出	1,469	2,035
利息收入	(179)	(139)
匯兌虧損	59	69
匯兌收益	(40)	(110)
	1,309	1,855
*在建工程利息資本化適用的年利率	1.0%–5.2%	1.3%–4.6%

## 13. 所得稅

損益中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提的中國所得稅準備	2,606	2,353
計提的其他稅務管轄區所得稅準備	17	27
遞延稅項	757	505
	3,380	2,885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3. 所得稅(續)

預計稅務支出與實際稅項支出的調節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b>13,229</b>	12,002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所得稅支出	(i)	<b>3,307</b>	3,001
中國大陸境內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收益的稅率差別	(i)	<b>(26)</b>	(333)
其他附屬公司收益的稅率差別	(ii)	<b>(7)</b>	(10)
不可抵扣的支出	(iii)	<b>248</b>	458
非應課稅收入	(iv)	<b>(112)</b>	(227)
其他稅務優惠		<b>(30)</b>	(4)
實際所得稅費用		<b>3,380</b>	2,885

附註：

- (i) 除部份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是按 15% 或 24% 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境內的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根據中國大陸境內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應課稅所得額的 25% 法定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準備。
- (ii) 本公司於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其他國家的附屬公司以其各自稅務管轄區的應課稅所得及介乎於 12% 至 35% 的稅率計提所得稅準備。
- (iii) 不可抵扣的支出是指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各項支出。
- (iv) 非應課稅收入主要是指不需要繳納所得稅的各項收入。

## 14. 股息

根據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 0.071208 元(相等於港幣 0.085 元)，合計約人民幣 57.63 億元已獲宣派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派發。

根據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 0.074514 元(相等於港幣 0.085 元)，合計約人民幣 60.31 億元已獲宣派，其中人民幣 56.08 億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派發；餘額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前派發。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5. 每股基本淨利潤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淨利潤分別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98.08億元及人民幣90.76億元除以發行股數80,932,368,321股計算。

攤薄之每股淨利潤並未列示，因於列示的各期間內並沒有具攤薄潛能之普通股。

##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b>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b>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 物業	<b>442</b>	395
電信網絡廠房及設備	<b>4,564</b>	4,729
	<b>5,006</b>	5,124
已授權但未訂約 物業	<b>683</b>	716
電信網絡廠房及設備	<b>7,636</b>	4,928
	<b>8,319</b>	5,644

## 17. 關聯方交易

倘若一家公司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另一家公司，或對另一家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這些公司便屬於關聯方。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也視為關聯方。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7.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一家由中國政府擁有的公司)所屬公司的部份，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成員公司有重大的交易和業務關係。

在日常業務中與中國電信集團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採購電信設備及物資	(i)	1,277	812
出售電信設備及物資	(i)	737	390
工程施工和設計服務	(ii)	3,576	2,600
提供IT服務	(iii)	138	152
接受IT服務	(iii)	226	170
接受後勤服務	(iv)	1,077	971
接受末梢服務	(v)	3,713	3,234
經營租賃費用	(vi)	208	192
集中服務交易淨額	(vii)	269	206
網間互聯結算收入	(viii)	24	28
網間互聯結算支出	(viii)	240	292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貸款的利息支出	(ix)	145	606
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	(x)	8,696	6,365
收回的CDMA網絡容量維護相關成本	(xi)	633	463

附註：

- (i) 指購自/售予中國電信集團的電信設備及物資的金額及就中國電信集團提供採購服務而已付及應付的佣金。
- (ii) 指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工程施工、工程設計和監理服務。
- (iii) 指中國電信集團提供及接受IT的服務。
- (iv) 指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就提供文化、教育、衛生和其他社區服務的費用。
- (v) 指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就提供輔助性服務如修理及維護電信設備及設施以及某些客戶服務的費用。
- (vi) 指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租賃業務場所的淨額及省際傳輸光纖租賃費。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7. 關聯方交易 (續)

## (a) 與中國電信集團的交易 (續)

- (vii) 指本公司和中國電信集團就集中服務所分攤的相關費用淨額。金額代表已收/應收的集中服務淨額。
- (viii) 指已收及應收和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本地電話及國內長途電話的網間互聯結算收入及支出。
- (ix) 指從中國電信集團取得的貸款所已付及應付的利息(附註6)。
- (x) 指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就租用CDMA移動通信網絡(「CDMA網絡」)容量的租賃費。
- (xi) 指本公司和中國電信集團就CDMA網絡容量維護成本分攤的相關費用淨額。

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列示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1,302	1,18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841	1,044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2,143	2,226
應付賬款	10,829	8,57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15	389
短期貸款	6,647	9,017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總額	17,991	17,977

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除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外，均無附帶利息及抵押，並且按照與第三方交易條款相約的合同條款償還。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短期貸款和長期貸款的相關條款列載於附註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對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計提重大呆壞賬準備。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簽訂CDMA網絡容量租賃協議(「2010 CDMA網絡租賃協議」)的補充協議，此補充協議的原協議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批准，期限延長兩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2010 CDMA網絡租賃協議」說明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的計算基礎是按CDMA服務收入的28%計算。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會計年度，每年最低租賃費用應是本公司上一年度支付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租賃費總額的90%。



## 17. 關聯方交易 (續)

### (b)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指那些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的活動的人士，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監事。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匯總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492	4,024
離職後福利	410	360
	<b>4,902</b>	<b>4,384</b>

上述報酬已在人工成本中反映。

### (c) 離職後福利計劃的供款

按照中國法規，本集團為員工參與了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薪金、獎金及某些津貼的18%至20%不等的比率，向退休計劃供款。參加計劃的員工有權獲得相等於按其退休時薪金的固定比率計算的退休金。除上述每年供款之外，本集團對於與這些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再無其他重大付款責任。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供款為人民幣16.98億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5.62億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為人民幣2.36億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6億元)。

### (d) 與其他與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在由與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與政府相關企業」是指中國透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17. 關聯方交易 (續)

## (d) 與其他與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續)

除了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交易外(附註17(a))，本集團與其他與政府相關企業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及接受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電信服務
- 銷售和採購商品、物業和其他資產
- 資產租賃
- 存款及借貸
- 使用公用事業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的電信服務的產品價格是根據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或透過商業協商釐定的。本集團還為物資及服務採購制定了採購政策及審批程序。這些政策及審批程序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與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資料已對關聯方交易提供適當披露。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四十段，除了在此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確認有關附錄十六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現有公司資料與本公司2010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和監事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各位董事、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分)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上述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

## 董事和監事之變更

2011年5月20日，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和監事會任期屆滿。第三屆董事會全體董事獲於該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繼續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第三屆監事會全體四名由股東代表擔任的監事亦獲重選繼續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杜祖國先生獲股東週年大會選舉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另外，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馬玉柱先生於2011年5月20日任期屆滿退任本公司監事，並由毛社軍先生接任。由於工作調動關係，尚冰先生於2011年7月13日辭任本公司之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及執行董事職務，並出任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副部長。

除上述外，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並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各董事和監事簡歷可於本公司網址([www.chinatelecom-h.com](http://www.chinatelecom-h.com))瀏覽。

## 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與淡倉

截至2011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記錄，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不包括董事、監事)在本公司之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類別 發行股份 的比例 (%)	佔發行 總股份 的比例 (%)	身份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	57,377,053,317 (好倉)	內資股	85.57%	70.89%	實益擁有人
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5,614,082,653 (好倉)	內資股	8.37%	6.94%	實益擁有人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1,524,752,000 (好倉)	H股	10.99%	1.88%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1,398,823,090 (好倉)	H股	10.08%	1.73%	85,896,265股為實益擁有人； 167,008,000股為投資經理； 及1,145,918,825股為保管人 —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
	49,264,024 (淡倉)	H股	0.35%	0.06%	47,264,024股為實益擁有人； 2,000,000股為投資經理
	1,145,918,825 (可供借出 的股份)	H股	8.26%	1.42%	保管人—法團/核准借出 代理人
Blackrock, Inc	1,031,731,831 (好倉)	H股	7.43%	1.27%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80,466,883 (淡倉)	H股	0.58%	0.099%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RFS Holdings B.V.	907,191,530 (好倉)	H股	6.54%	1.1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80,327,134 (淡倉)	H股	8.51%	1.46%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Templeton Investment Counsel, LLC	693,347,861 (好倉)	H股	5.00%	0.86%	投資經理

除上述披露之外，截至2011年6月30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在本公司之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持有淡倉的任何記錄。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人員及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的中期報告)進行討論。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管治。我們持續推動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加強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不斷發展企業管治實務，最大程度地維護股東利益。

本公司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一直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認為，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管，以及公司內部有效的制衡機制的制約，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安排可以達到提高公司決策及執行效率、有效抓住商機的目的，而且國際上不少領先企業也是執行類似安排。

除上述以外，本公司在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所有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在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期間均已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預測性陳述

本報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二十七條A款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二十一條E款所規定的「預測性的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的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我們將不會更新這些預測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詳細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管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管會的其他文件。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1 Jinrong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RC, 100033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 31 號，郵編：100033

[www.chinatelecom-h.com](http://www.chinatelecom-h.com)



Design and produced by: EDICO Financial Press Services Limited

設計及製作：鉅京財經印刷服務有限公司

[www.edico.com.hk](http://www.edico.com.hk)